

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支持

報名日期

112年9月26日至10月31日

競賽日期

113年3月10日

112學年度



全國大專校院學生

本或語文競賽

多文島嶼 語句的新

競賽對象

競賽時須為全國大專校院之在學學生

(不含進修學士班學生、學士後專班學生、研究生)

競賽項目

1) 演說 國語、閩南語、客語、原住民族語
(分21語種)

2) 作文 國語、閩南語、客語
(書寫組)

3) 作文 閩南語、客語
(電腦打字組)

競賽地點

國立中央大學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客家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

承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

執行單位



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